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文件

船会〔2025〕08号

关于开展 2025 年中国造船工程学会 团体标准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推动船舶与海工装备领域优质团体标准发展,强化团体标准对科技创新成果推广应用的支撑,根据《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》,现开展 2025 年中国造船工程学会团体标准立项申报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范围

- (一)围绕船舶与海洋装备重点领域(深海、极地、绿色、智能、船舶配套等)的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和新设备应用,能产生经济效益、提高生产效率、促进节能环保、保障海上安全的项目。
- (二)对国家重大工程、重点科技项目的研究成果或技术专利进行转化的项目。
- (三)与现行标准无交叉重复,能填补国内标准空白,满足市场需求,在本行业具有良好应用前景的项目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- (一)申报单位应具有一定标准化工作基础,能为标准研制提供必要的支持,为标准应用实施提供必要的保障。鼓励相关单位联合提出立项申报。
- (二)申报单位应组建标准编制组,编制组对标准涉及的技术内容应有充分的研究和应用基础。
- (三)标准起草人应熟悉标准化工作,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与理论水平及较强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,能积极参与和协调标准研制的各项工作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请于2025年3月31日前将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申请书(格式见附件1)及标准草案(模板见附件2)电子版发送至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标准化学术委员会邮箱: smeri_src@vip. 163. com, 并抄送 13810048795@139. com.

四、联系方式

学会秘书处 赵玫佳 010-59518183

标委会秘书处 陈 晴 13585897760

附件: 1.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申请书(格式)

2.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团体标准(模板)

